

证券代码：000031

证券简称：大悦城

公告编号：2023-013

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获得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

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子公司大悦城商业管理（天津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商管天津”）近日收到政府补助 2,340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获得补助主体	获得补助的原因或项目	补助形式	补助金额（万元）	补助依据	与资产/收益相关
大悦城商业管理(天津)有限公司	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	现金	2,340	天津东疆保税港区进一步支持产业聚集和创新发展鼓励办法(津东疆发[2021]24号)	与收益相关

本次政府补助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，不具有持续性。截至本公告日，上述 2,340 万元政府补助资金已经到账。

二、补助的类型及其对公司的影响

1. 补助的类型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-政府补助》的规定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，是指企业取得的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；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，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。

上述收到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。

2. 补助的确认和计量

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 16 号-政府补助》的规定，公司及子公司取得与资产相

关的政府补助,确认为递延收益,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,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平均分配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。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,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,确认为递延收益,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。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,按照经济业务实质,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。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,计入营业外收支。

本次政府补助属于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,本期计入其他收益2,340万元。

3、补助对公司的影响

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-政府补助》等有关规定,公司将上述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,预计对2023年度利润总额的影响金额为人民币2,340万元,对202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影响金额为人民币1,394万元。

4、风险提示

上述数据未经审计,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2023年度利润产生的影响需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政府补助依据文件或收款凭证。

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